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S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雅 視 光 學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0)

**成立提名委員會  
及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布，(1)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林羽龍先生(主席)、黃拋維先生及鍾曉藍先生，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起生效；及(2)自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起生效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成員。

**成立提名委員會**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林羽龍先生(主席)、黃拋維先生及鍾曉藍先生，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成員**

董事會亦欣然宣布，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起生效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成員如下：

\* 僅供識別

**審核委員會：**

**委員會主席**

- 黃弛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

- 鍾曉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林羽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

**委員會主席**

- 鍾曉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

- 黃弛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林羽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委員會主席**

- 林羽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

- 黃弛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鍾曉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海英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海英先生、吳劍英先生及李偉忠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弛維先生、鍾曉藍先生及林羽龍先生。